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股东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青松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青岛松凯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股东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鹭投资”）、青岛青松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青岛松凯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松投资”）、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区基金”）提交的《关于减持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启鹭投资

1、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启鹭投资	集中竞价方式	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0日	32.91	370,000	0.3072
	大宗交易方式	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8月27日	—	0	0
合计	—	—	—	370,000	0.3072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启鹭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771,672	2.30	2,401,672	1.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1,672	2.30	2,401,672	1.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青松投资

1、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青松投资	集中竞价方式	2026年6月15日	26.87	100	0.00
合计	-	-	-	100	0.00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松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657,074	2.21	2,656,974	2.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7,074	2.21	2,656,974	2.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蓝区基金

1、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	------	------	------	------	------

			(元/股)	(股)	(%)
蓝区基金	集中竞价方式	2026年6月15日至 2026年9月14日	-	0	0
合计	-	-	-	0	0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蓝区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339,076	1.94	2,339,076	1.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9,076	1.94	2,339,076	1.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亦未违反启鹭投资、青松投资、蓝区基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承诺。

（二）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承诺一致，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拟减持数量。

（三）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经届满。

三、备查文件

1、启鹭投资提交的《关于减持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

2、青松投资提交的《关于减持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

3、蓝区基金提交的《关于减持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

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